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目录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3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议案一：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7
议案三：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8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制定本须知。

一、 各股东请按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东宏股份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参加会议手续，证明文件不齐或手续不全的，谢绝参会。

二、 本公司设立股东大会会务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和服务等各项事宜。

三、 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自觉维护会场秩序，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或震动状态。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正常秩序。

四、 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或股东代表）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在会议召开前一工作日的工作时间向公司登记，并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阐明发言主题，并由公司统一安排。股东（或股东代表）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

五、 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不宜超过两次，每次发言的时间不宜超过五分钟。

六、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八、 表决投票统计，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一名见证律师参加，表决结果于会议结束后及时以公告形式发布。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 会议时间：

- (一) 现场会议：2023 年 12 月 25 日（星期一）15:00
- (二) 网络投票：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 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曲阜市崇文大道 6 号公司会议室

三、 与会人员：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四、 会议议程安排

序号	事项	报告人
(一)	股东及股东代表签到进场	
(二)	宣布会议开始	主持人
(三)	宣读参会须知	主持人
(四)	介绍到会律师事务所及律师名单	主持人
(五)	宣读议案	董事会秘书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01	寻金龙	
(六)	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提问	
(七)	董事、监事、公司高管回答提问	

(八)	宣布现场到会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秘书
(九)	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十)	现场投票表决	
(十一)	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十二)	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监票人
(十三)	宣布休会，待网络投票结果揭晓并汇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后恢复会议	主持人
(十四)	宣布议案表决结果	监票人
(十五)	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主持人
(十六)	律师宣读见证法律意见	律师
(十七)	宣布会议结束	主持人

议案一：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

有效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2 年 11 月 4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3 年 4 月 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宜（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根据本次发行方案及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即自 2022 年 11 月 4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3 日。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已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鉴于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已届满，为确保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顺利推进，现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延长至 2024 年 11 月 3 日。

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等其他内容不变。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议案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2 年 11 月 4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3 年 4 月 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即自 2023 年 4 月 3 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2 日。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已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鉴于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临近，为确保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顺利推进，现提请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延长至 2024 年 11 月 3 日。

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其他内容不变。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议案三：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副董事长鞠恒山先生因退休申请辞去董事、副董事长以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寻金龙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和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附：寻金龙先生简历

寻金龙先生，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考核办公室考核专员、人力资源部人事主管、证券投资部部长、办公室主任、曲阜市城乡水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曲阜市城乡水务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河北东洺管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山东运河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山东开元水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寻金龙先生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 2.7 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惩戒。